

凝聚精气神 激荡新春潮



早春三月，时序两会。2016年，《人大动态》第一期编辑出版，正值全国两会召开之际。与往年不同的是，今年是两个五年规划的交棒之年，无论是两会提交审查、审议和讨论“十三五”规划纲要草案，还是总理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都在向大家传递着新的发展理念，叙述着新的发展方略，描绘着新的发展蓝图。

我们都说，理念是行动的先导。3年多励精图治，3年多爬坡过坎，以习近平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形成了一系列治国理政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其中，从“新常态”到“五大发展理念”再到“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都凝聚着对经济规律、发展规律的思考。上述理念、思想、战略，都在这次审议的“十三五”规划纲要和政府工作报告中得到了全面体现，也成为与会代表、新闻媒体和各地群众广泛热议的重要话题。

毫无疑问，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是“十三五”时期最为显著的特征；而加快改革创新、破解发展难题、催生发展新动力，必将是“十三五”时期的攻坚重点。全国如此，全省如此，常州亦如此。向体制机制改革要牵引力，向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要推动力，向创新驱动要新活力，向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要合力，不仅是市委、市政府的责任，也是我们各级人大及全体人大代表的共同责任。

“知之愈明，则行之愈笃；行之愈笃，则知之益明。”美好的愿景、科学的理念，不可能自动变为现实。唯有始终保持不懈的战略定力、高度的责任担当、务实的工作作风、勤廉的发展氛围，才能以新的发展理念为航标，赢得更有希望的未来。

站在新起点，面向“十三五”，让我们凝聚精气神，确立新理念，用信心、用智慧、用合力，激荡起常州改革发展新的春潮！

编者



人大动态

REN DA DONG TAI

本期要目

【领导讲话】
践行新理念 开启新征程 合力谱写“十三五”发展新篇章

【本刊专稿】
常州市人大常委会 2016 年工作要点

【代表工作】
2016 年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全面展开

【审议纪实】
聚焦城市发展 把脉建设质效

【代表风采】
责任与担当

2016 年 1 期
常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主办 总第 068 期

舆论引领

服务中心

反映民生

编辑：常州市人大常委会
办公室宣传信息处

地址：常州市龙城大道 1280 号

电话：0519-85680171

邮编：213022

邮箱：changzhourenda@163.com

内部刊物 注意保存

目 录

领导讲话

01 践行新理念 开启新征程 合力谱写“十三五”发展新篇章

04 拓展立法参与渠道 推进科学民主立法

本刊专稿

07 常州市人大常委会 2016 年工作要点

三严三实专栏

09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三严三实”专题民主生活会

10 市人大机关党组召开“三严三实”专题民主生活会

代表工作

11 2016 年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全面展开

审议纪实

14 聚焦城市发展 把脉建设质效

代表风采

16 责任与担当

工作动态

18 市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隆重开幕等 10 则

辖市区人大

22 溧阳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 28 次会议等 5 则

府院连线

25 市检察院积极构建“非公经济法治护航工程”

26 天宁区法院大力推进书记员管理体制试点改革试点工作

学习参考

28 八大目标引领 2016 年中国经济走向

践行新理念 开启新征程

合力谱写“十三五”发展新篇章

——阎立在市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闭幕式上的讲话



府两院”工作报告及其他报告，凝聚着全体代表的集体智慧，代表了全市人民的共同意愿。会议通过的《常州市制定地方性法规条例》，是我市的第一部地方性法规，是科学立法、民主立法的重大成果。会议选举产生了6名市人大常委会委员，首次组织向宪法宣誓，这不仅仅是一种仪式，更是一份责任，希望大家牢记誓言，恪守承诺，增强宪法意识，履行宪法使命，以实际行动回报人民的信任。这次会议

各位代表，同志们：

常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经过全体代表和与会同志的共同努力，圆满完成了各项议程，即将胜利闭幕。

这次大会是在“十二五”顺利收官、“十三五”铿锵起步的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会议期间，各位代表牢记人民重托，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建言献策，共绘发展蓝图，体现了胸怀大局、忠于人民的责任担当，展现了开拓进取、奋发向上的精神风貌。会议审议批准的《常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和市人大常委会、“一

开得圆满成功，是一次承前启后、继往开来的大会，求真务实、催人奋进的大会，团结民主、风清气正的大会，必将激励全市人民，以更加坚定的信心、更加高昂的斗志，积极投身我市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伟大实践。

告别“十二五”，我们感慨万千。国际金融危机的不利影响，宏观经济环境的深刻变化，时刻考验我们的智慧，检验我们的能力，磨练我们的意志。五年来，我们着眼夯实发展基础，有效投入突破深化，重大项目接连落地；我们承受结构调整阵痛，转型创新迎难而上，新兴产业先发快进；我们坚决

不为陈规所囿，改革开放破冰前行，产城融合布局落子；我们致力提升城市文明，道德建设春风化雨，文化传承静水流深；我们坚持以人为本，惠民实事温暖人心，生态绿城展现风貌……变化在点点滴滴中汇集，力量在攻坚克难中凝聚，我们应该为发展成果喝彩，为全市人民点赞。

成绩的取得来之不易，离不开各级人大依法履职的全力支持和配合，离不开人大代表的辛勤努力和付出。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各位代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紧紧抓住事关长远的转型升级、改革创新、生态优化、民生改善等重大事项，讲政治、顾大局，勤履职、敢监督，善团结、肯奉献，特别以获得地方立法权为重大契机，设置立法机构、完善立法程序、制定地方法规，推动依法治市迈出关键一步，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在此，我代表市委，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各位代表，同志们！东风何时至，已绿湖上山。“十三五”正式开局启航，今天的常州再次站在新的历史起点。展望未来，如何在“经济强”上取得重大进展、在“百姓富”上创造更多成果、在“环境美”上实现明显改善、在“社会文明程度高”上展现新的风貌，是我们每一个人为之努力的奋斗方向。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了“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为我们确立了新坐标、指明了新航向。实现“十三五”奋斗目标，必须积极践行五大发展理念，把五大发展理念时刻放在心上、牢牢抓在手上，集思广益谋实招、凝心聚力抓落实，使之贯穿于“强富美高”新常州建设的全过程、各方面，以新理念引领新发展、提升新质效。

坚持创新发展，培育经济增长新动能。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是实现转型升级的关键所在。要坚定不移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把发展的基点放在创新上，围绕建设“全国一流的智能制造名城”“长三角特色鲜明的产业技术创新中心”，不断推进制度创新、科技创新、文化创新等全面创新，努力形成以创新为主要驱动力的发展模式，促进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蓬勃发展，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精准落地、精准发力，在加快

新旧动能转换中不断开创发展新局面，让创新成为常州最闪亮的新特质。

坚持协调发展，形成产城融合新格局。协调，是持续健康发展的内在要求，是提升发展整体效能、推进事业全面进步的有力保障。要坚定不移实施产城融合发展战略，围绕打造“国内领先的产城融合示范区”，加快产业改造提升，加快城市有机更新，推动人、产、城和谐相处，更大程度促进发展与惠民的统一、经济与文化的互动，努力走出一条“以产兴城、以城促产、宜居宜业、融合发展”的协调发展新路。

坚持绿色发展，构筑生态文明新家园。绿色，是获得永续发展的必要条件，是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应有之义。要坚定不移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坚持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以铁的决心、铁的手腕把污染治理好、把环境建设好，紧紧抓住转型机遇，发展循环经济、生态经济、低碳经济，把生态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真正使绿色成为常州发展的鲜明底色，让人民群众切切实实感受到环境之优、生态之美、面貌之新。

坚持开放发展，开拓互利合作新局面。开放，是繁荣发展的必由之路，是集聚高端要素、拓展发展空间的必然要求。要坚定不移实施全方位开放战略，主动融入“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等国家主战略，深化企业、产业、园区、城市、人才国际化，拓展对外对内双向开放空间，坚持内外需并重、进出口并重、引资引技引智并重、引进来走出去并重，努力打造开放型经济升级版，形成全方位、多领域、深层次的开放新格局。

坚持共享发展，回应人民群众新期待。共享，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的重要体现。民之所望，政之所向。要坚定不移实施民生共建共享战略，按照人人参与、人人尽力、人人享有的要求，鼓励创新创业、倡导勤劳致富，完善公共政策、增加服务供给，逐步建立以权利公平、机会公平、规则公平为主要内容的社会公平保障体系，努力让人民群众有更好的教育、更稳定的工作、更满意的收入、更可靠的社会保障、更高水平的医疗卫生服务、更舒适的居住条件和更优美的环境，使发展成果更多



更公平地惠及全体人民，让发展更有新高度，让幸福更有新体验。

百舸争流奋楫者先，千帆竞发勇进者胜！美好的愿望不会自动变成现实，良好的设计要靠实干才能落到实处。今年是“十三五”开局之年，在新的一年里，我们要始终保持高昂激情，敢闯敢试、敢于担当，“咬定青山不放松”“而今迈步从头越”，积小胜为大成，积跬步至千里；要始终保持战略定力，一以贯之、心无二致，“不畏浮云遮望眼”“莫闻穿林打叶声”，持续发力、久久为功；要始终发扬钉钉子精神，“不驰于空想、不骛于虚声”，过了一山再登一峰，跨过一沟再越一壑，驰而不息、接续奋斗，用我们的苦干实干换取常州的发展指数和百姓的幸福指数，奋力开创常州更加美好的明天。

各位代表，同志们！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支撑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根本政治制度。面对新形势、新任务，各级人大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准确把握人大工作的新特点，强化“作为”意识，提高“能为”本领，找准“善为”路径，推动人大工作与时俱进创特色、改革创新上台阶。要切实增强监督实效，加强对“十三五”规划实施等全局性工作的督促检查，既司监督之责，又尽支持之力；要大力推进依法治市，加快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市人大要完善立法工作体系，加强科学立法、民主立法，提升立法质量；要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

用，进一步拓宽代表知情议政渠道，搭建更加有利于代表履职尽责、联系群众的载体平台。各级人大代表要牢记使命、不负重托，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主动投身发展实践，在各自岗位上再立新功、再创佳绩，当好干事创业的“领头雁”；始终坚持民生优先，“身”入基层、“心”连百姓、“情”系群众，当好人民利益的“代言人”；切实增强履职意识，广泛开展视察、调研、督查活动，形成具有真知灼见的议案

建议，当好科学发展的“推动者”，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探索开启基本实现现代化的新征程中汇集更多智慧、发出更强声音、贡献更大力量。

各级党委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关于加强人大工作的重要部署，切实加强和改进对人大工作的领导，健全党委领导人大工作的制度和机制，把人大工作纳入总体布局、摆上重要位置，着力加强人大基层基础建设，有针对性地解决人大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为人大履行职能、开展工作提供强有力的支持和保障。特别是要认真组织做好市、辖市（区）、镇三级人大换届工作，确保换届选举顺利进行。“一府两院”要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认真执行人大的决议决定。各部门要积极支持人大依法履行职权，认真办理人大代表议案，主动为人大代表开展活动创造有利条件，努力营造尊重代表、支持代表、服务代表的良好氛围。

各位代表，同志们！通往梦想的道路上，有鲜花掌声也会有荆棘坎坷。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生活总是充满希望的，成功总是属于积极进取、不懈追求的人们。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以奋发有为的精神、改革创新的气魄，脚踏实地、苦干实干，为全面完成“十三五”规划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为建设“强富美高”新常州而不懈奋斗！

拓展立法参与渠道 推进科学民主立法

——俞志平在立法联系点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编者按：建立立法联系点，是地方人大在立法工作实践中探索创新的一项有效的工作方式，对于推动社会公众参与地方立法工作，促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具有重要作用。3月1日，市人大常委会召开立法联系点工作会议，部署开展立法联系点工作，向15个立法联系点授牌。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俞志平、盛建良，党组成员姜洪鲁和秘书长周建伟出席会议。部分立法联系点代表作了表态发言。我市此次设立的15个立法联系点覆盖一市五区，均设在基层，主要目的就是收集来自基层和群众的意见建议，使地方立法工作更接地气。现将俞志平讲话摘要如下。

一、充分认识开展立法联系点工作的重要性

当前，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形成，国家和社会生活各方面总体上实现了有法可依，立法工作已经站在了新的历史起点上。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6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明确指出，“不是所有的法都能治国，不是所有的法都能治好国。”“要抓住提高立法质量这个关键，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完善立法体制和程序，努力使每一项立法都符合宪法精神、反映人民意愿、得到人民拥护。”我们应当清醒地看到，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新形势，全面深化改革的新任务，人民群众的新期盼，对地方立法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我们要在提高地方立法质量上下大功夫，不断建立健全科学立法、民主立法机制，真正反映群众的意见和呼声，从而使地方性法规立得住、行得通、真管用。开展立法联系点工作，正是我市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的一个基本形式和途径，也是在地方立法工作中贯彻党的群众路线、增强党的群众路线的实际行动，对于加强和改进地方立法工作，提高地方立法质量有着重要的作用。



首先，开展立法联系点工作有助于增强我市地方立法民主化水平。1月15日，市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常州市制定地方性法规条例》，这是我市第一部地方性法规，是我市的“立法法”，有许多关于民主立法方面的条款。在我省和兄弟城市的地方立法实践中，他们也认为拓展公众有序参与立法活动有待进一步增强，单纯通过立法调研、公开征求意见等形式，覆盖面不够广泛，难以客观全面地了解 and 掌握实际情况。同时，不少基层群众虽然热心立法活动，由于缺乏有效组织，

对于立法工作的意见建议缺少相关反映渠道。通过建立立法联系点这一工作机制，为基层组织和群众拓展了制度化的立法参与渠道，从而能够切实有效地倾听群众意见建议，反映群众意愿诉求，有助于提高立法决策的民主化水平。

其次，开展立法联系点工作有助于提高地方立法的可执行性、可操作性。基层组织和群众处于生产生活第一线，掌握的情况比较深透具体，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可以很好地为地方立法工作出谋划策，使制定出来的法规更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更好地反映客观规律，解决实际问题。立法联系点所联系的基层组织和群众分布全市各地，来自各行各业。通过这一桥梁和纽带，可以使立法机关更全面地了解基层需求，吸纳群众意见，统筹兼顾不同方面的利益诉求，防止相关部门或者某些利益群体“唱独角戏”，从而使法规更具可执行性。

再次，开展立法联系点工作有助于强化法规贯彻实施的群众基础。立法不是闭门造车，脱离实际的法规得不到有效的实施。通过立法联系点了解和吸纳基层组织和群众的意见建议，可以使地方立法工作建立在更加广泛、更加深厚、更加可靠的群众基础之上，更好地体现群众意志、维护群众利益，从而为法规的贯彻执行打下扎实的基础。同时，这本身也是一次面向基层的法制宣传教育活动，有利于提高基层组织和群众关心支持立法工作、贯彻落实地方性法规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二、以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做好立法联系点工作

立法联系点工作，重点在基层，核心是联系，目的是反映基层的声音和诉求。作为一项创新之举，

立法联系点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我们一定要有强烈的事业心和高度的责任感，边学习、边实践、边提高，不断创造和丰富立法联系点工作经验，努力把这项工作做实做好。

第一，要落地生根，由点及面，当好地方立法联络员。立法是一项重大决策活动，必须充分发扬民主，听取基层意见。立法联系点一头联系着地方立法机关，一头联系着基层组织和群众，是地方立法机关掌握基层第一手资料和信息制度化平台，是我市地方立法工作不可或缺的参与者。立法联系点要充分发挥扎根基层、贴近实际、面向群众的优势，

密切与基层组织和群众的联系，主动敞开大门鼓励群众参与，充分挖掘基层各行各业群众关心、支持、参与我市地方立法工作的潜力。要以建立长效联系机制为出发点，不断巩固、壮大联系



网络，将联系“点”扩大成“面”，确保所提意见建议的广泛性、全面性、代表性，为广开立法言路、倾听群众呼声创造良好的条件。

第二，要广集社情，汇聚民意，当好地方立法信息员。立法联系点最主要的工作就是为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立法工作带来基层的声音，从而使地方立法工作更好地体现以人为本、立法为民、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宗旨。联系点的同志们，要全面客观地反映基层的意见和呼声，在保证原汁原味的基础上进行归纳整理，有效体现和保障基层群众、组织尤其是弱势群体在立法中的话语权。要注重调查研究，通过多种形式，有针对性地关注和收集与立法有关的社情民意，既要关注基层的立法需求和群众诉求，又要关注已生效的法律法规在基层贯彻实施的效果，还要关注基层群众、组织对市人大及其常委

会立法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我市地方立法工作提供重要的社情民意参考。要及时做好上情下达、下情上传工作，不断完善工作方式，做到有一说一、有二说二，避免文来文往、泛泛而谈，确保优质高效地完成立法机关交办的任务。

第三，要因地制宜，发挥优势，当好地方立法宣传员。法律法规是调整社会关系、规范人们行为的利器，立法是执法、守法的前提和基础，关系着每一个公民的切身利益。应当看到，立法活动在基层群众眼中还有一定的神秘色彩。我们要借助立法联系点这个工作平台，把立法征求群众意见的过程同宣传普及法律法规有机结合起来，让地方立法工作扎根基层、深入人心，这一方面有利于吸引基层群众关心和参与立法活动，另一方面也能为法律法规的实施奠定良好的群众基础。要按照要求及时发布立法信息，公布法规草案，引导群众关注地方立法中的重要制度设计和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内容，保障基层群众的知情权。要立足当地实际，采取丰富多样的形式，组织面向基层的立法宣传活动，有计划、有重点地对地方立法工作进行宣传，引导社会舆论，凝聚各方共识，为法规的科学制定和有效实施做好基础性工作。

三、建立健全立法联系点的工作机制

立法联系点工作任务重，要求高，而且没有现成经验可循。要做好这项工作，真正发挥好联系点的作用，既需要各方面的积极配合，也需要进一步建立健全相关工作机制，保证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一是要建立网络，确保人、财、物等基本保障全面到位。健全的工作网络是保障立法联系点工作正常开展的必要条件。目前，我们在全市1市5区都设立了立法联系点，初步的工作网络构建已形成，要充分发挥联系点的网络覆盖作用，还有大量工作要做。市和辖市（区）法制委、法工委要把立法联系点工作作为立法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明确具体部门和人员负责立法联系点工作，主动加强与立法联系点的联系和指导。立法联系点所在地的各级人大常委会要高度重视这项工作，加强组织领导，强化业务指导，及时帮助立法联系点解决工作上的难题，不能解决的要及时向上级人大反映，争取上级支持。各立法联系点要做到“五有”：有立法联系

点的工作要求、有活动场所、有必要的办公设施、有专项经费、有专门的负责人和联络员，保证联系点工作正常进行。

二是要健全制度，推动立法联系点工作规范有序开展。立法联系点工作是一项需要长期坚持的工作，从一开始就必须纳入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要加快推进立法联系点工作规定的出台。这个规定的征求意见稿已经发给大家，请大家回去后认真研究，尽快把修改意见和建议反馈给法工委。这项制度出台以后，希望认真加以学习贯彻。法工委要做好协调服务工作，主动为立法联系点的同志和基层群众、组织参与立法活动提供必要的信息资料，尊重基层群众、组织的意见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收集和采纳反馈工作。对于立法联系点反馈的意见和建议，要认真研究，针对重要意见和建议可根据情况专题赴立法联系点进行调研、座谈。各立法联系点要规范工作流程，把具体工作职责落实到人，按要求做好各项组织、协调和服务工作。在今后的工作中，随着经验的积累，我们还将进一步完善意见建议登记、采纳情况反馈、交流互动、激励表彰等工作机制，推动联系点工作长期扎实有效开展。

三是要强化学习，不断提高立法联系点工作水平。立法是一项政治性、政策性、法律性、程序性都很强的工作，联系点的同志来自基层，熟悉基层情况，实践经验丰富，但熟悉法律尤其是立法工作的还不多。做好立法联系点工作，需要重视和关注联系点人员队伍建设。要建立健全立法联系点工作人员培训机制，将联系点负责人和相关业务人员纳入立法工作培训计划，举办有针对性的比较系统的立法工作培训班，为开展立法联系点工作打下必要的理论基础和业务基础。法工委召开立法工作会议、立法座谈会时，应注意吸收立法联系点的同志参加，以便联系点的同志了解掌握全面情况。要利用市人大网站，积极介绍推广各立法联系点的工作经验，促进相互间的交流学习。立法联系点所在地的人大常委会也要在业务上给予指导和帮助，必要时可邀请政府、法检等有关专业人员参加。总之，通过建立固定化、经常化的培训机制，确保联系点工作高质量地正常开展。

常州市人大常委会 2016 年工作要点

(2016 年 2 月 26 日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6 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是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关于加强人大工作重要部署，全面加强人大基层基础建设的关键之年，也是辖市（区）、镇人大换届选举之年。市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十一届十次全会确定的各项工作部署，依法有效履行职能，更加注重提高立法质量，更加注重增强监督实效，更加注重发挥代表作用，更加注重提升自身素质，为实现“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良好开局，推进我市民主法治建设作出积极贡献。

一、以更大作为服务全市发展大局

1. 着力推动经济转型发展。围绕实施“中国制造 2025”常州行动纲要、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加快十大产业链建设等重点组织视察调研，审议政府上半年工作情况报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报告，深入开展经济形势调研分析，提出审议意见和工作建议。审议全市发展众创空间推进创新创业情况报告，有效激发新的增长动力。审议预算报告、决算报告、审计工作报告和审计整改情况报告，主任

会议听取重点专项项目资金预算落实情况的报告，加强对重点支出预算安排、各类财政专项资金的监督，开展社会事业投资项目预算的预审并选择若干专项资金开展重点审计，加强对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跟踪监督，建立完善问责机制，更好地发挥财政对经济转型发展的促进作用。组织视察录安洲港区口岸建设、部分新三板上市企业，开展农村产权交易流转市场建设专题调研。主任会议还将听取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省保护和促进港澳同胞投资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

2. 持续关注生态治理保护。审议 2016 年度城建重点工程项目安排，加强对“生态红线区域保护决定”的跟踪问效，检查防汛准备工作，开展关于海绵城市建设专题调研。主任会议将听取关于我市环境监测预警体系建设情况的报告。

3. 促进化解民生热点难点。审议《江苏省物业管理条例》贯彻实施、“关于深入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议案处理意见办理和全市残疾人权益保障工作情况的报告，组织视察全市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主任会议将听取《江苏省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贯彻实施情况报告。

二、以更大力度推进依法治市进程

4. 推进地方立法进程。按照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协同、社会参与的立法工作原则，完善立法工作体系，积极发挥在立法工作中主导作用，加强对法规草案涉及重大问题的协调，建立由市人大相关委员会与政府有关部门之间的工作协作机制，形成工作合力。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和立法咨询专家作用，加强社会公众参与平台和立法听证、咨询、论证等制度建设，有效发挥立法工作基层联系点的作用，积极开展立法协商，更好地调动社会各方面参与立法的积极性。配合市委召开全市立法工作会议。启动编制五年立法规划，研究制定下一年度立法计划。制定《常州市制定地方性法规条例》和《常州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两部地方性法规。对城乡规划、天目湖保护、电梯管理、公共汽车客运管理、住宅物业管理等5件拟立法项目进行调研。

5. 促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进一步加大对改革发展重点领域、民生保障关键环节相关法律法规实施情况的监督力度，督促“一府两院”切实担负起法律法规实施的主体责任。专题调研全市司法规范化建设情况，审议市检察院规范司法行为工作情况的报告，督查司法、检察建议办理情况，视察社区矫正工作。开展生猪屠宰管理条例执法检查。专题视察政府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开展新预算法贯彻实施情况专题调研。

6. 推动法治社会建设。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认真受理公民个人和社会组织提出的审查建议以及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在司法工作中对相关规范性文件提出的审查建议，及时进行审查并提出审查意见；健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制度，加强备案审查能力建设，制定常委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规定。施行宪法宣誓制度，组织由人大及其常委会选举或者决定任命的国家工作人员正式就职时公开向宪法宣誓。审议关于“七五”普法规划编制情况的报告，就进一步加强法制宣传教育作出决议。

三、以更实举措保障代表积极履职

7. 更加注重发挥代表主体作用。继续深化“一个载体、两项制度”建设和“联系人民群众、依法履行职务”主题实践活动。继续扩大代表对常委会各类监督活动的参与，组织代表参加立法调研、论证、评估和审议工作，认真吸纳和办理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使代表参与常委会各项工作更加制度化、常态化。

8. 更加注重完善督办工作机制。以提高代表建议的提出和办理水平为目标，积极探索“提、督、问、评”的办理工作机制。完善培训机制，加强分类培训，提高议案、建议质量和办理工作水平。完善综合分析机制，增强代表议案、建议的科学性、合法性、普惠性和可操作性。完善交办督办机制，提高代表议案、建议办成率。探索完善公开机制，通过社会监督提升办理实效。探索完善评价问责机制，建立科学的评价体系，切实提高办理工作质量。

9. 更加注重代表履职服务保障。推进代表联系群众常态化。不断巩固和完善“双联”制度，充分利用网络平台和现代通讯方式，密切常委会与代表、代表与人民群众的双向联系，为代表知情知政、参与监督提供更便捷更全面的信息。推进代表履职管理制度化，落实代表履职登记制度。稳步推进市人大代表向原选举单位履职报告制度，始终把人大代表置于人民群众的监督之下。

四、以更高要求提升自身建设水平

10. 提升履职综合水平。切实加强常委会及机关思想政治建设，不断深化“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活动，努力提升政治理论水平和履职专业素养，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人大工作创新发展。进一步完善人大及其常委会会议制度、议事规则和工作程序，积极探索审查监督的有效形式，注重把加强监督与决定重大事项结合起来，根据需要就监督中涉及的重大问题依法作出决议决定。着力推进人大信息化和机关电子政务内网建设，提高工作效能。加强人大理论研究和新闻宣传工作，为人大制度建设提供理论支持、营造舆论氛围。

11. 提高基层人大工作整体水平。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与基层人大的密切联系，通过有效方式，加强工作协同，选择普遍关注的重要议题共同开展调查研究和监督检查工作，形成整体合力。适时组织全市人大代表和人大干部学习培训，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加强统筹协调，以重点问题的解决带动全市基层人大工作整体推进。

12. 加强换届选举组织指导工作。在市委的统一领导下，根据统一部署，按照人大职能，深入调查研究，周密制定方案，精心组织指导，严格选举纪律，确保换届选举工作顺利进行。通过换届选举，进一步优化人大代表结构、提升代表素质。

(宣传信息处)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 “三严三实”专题民主生活会



之间、党组成员与分管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之间分别开展谈心谈话；党组成员带头查找不严不实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认真撰写党性分析材料，深入剖析原因，明确整改措施，为开好本次民主生活会作了精心准备。

2月2日上午，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三严三实”专题民主生活会。会议围绕“三严三实”主题，联系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和班子成员个人实际，查摆存在问题，进行党性分析，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推动践行“三严三实”要求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

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党组书记阎立主持会议。

去年五月份以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部署要求，紧密结合人大实际，有力有序组织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会前，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在深入学习研讨基础上，采取赴基层调研、走访人大代表、召开座谈会、发征求意见函等形式，广泛征求了各方面对市人大常委会党组班子及成员践行“三严三实”的意见和建议；党组成员

民主生活会上，阎立首先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三严三实”专题民主生活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他强调，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要认真真学习原文，深刻领会精神实质，扎扎实实学思践悟，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总书记讲话精神上来。

阎立代表市人大常委会党组班子进行对照检查，深入查摆在政治理论学习、党内组织生活、作风建设、人大履职等方面存在的差距和不足，并深入剖析了原因，提出了明确的整改措施。他强调，人大作为国家权力机关，是党联系群众的主要民主渠道，肩负着宪法法律赋予的重要职责。在推进党的作风建设、落实“三严三实”要求上，要进一步明确三个努力方向、采取五项举措。三个努力方向是：严明

政治纪律、严守政治规矩，确保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更好发挥人大职能作用；创新机制、改进方法，不断提高人大工作成效和水平。五项举措是：制定出台党组议事规则、增强人大监督的刚性和效力、多层面探索代表履职服务管理办法、综合施策提高常委会会议审议质量，切实加强党组班子党风廉政建设。

随后，阎立和党组班子各成员围绕会议主题，逐一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大家敞开心扉，坦诚相见，讲真话，建诤言，提建议，达到了沟通思想、凝聚共识、相互提醒、解决问题、增强党性、增进团结的预期目的。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副书记俞志平在会

议小结时就深入践行“三严三实”和贯彻阎书记讲话要求，提出具体意见。他强调，践行“三严三实”是一个伴随终身、永无止境的过程，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及班子各成员要进一步强化责任担当，做到心中有责，勤勉尽职；强化实干作风，做到心中有民，求真务实；强化纪律观念，做到心中有戒，遵规守纪，努力形成践行“三严三实”的长效机制，以实际行动为机关党员干部带好头、做表率，把专题教育的成果转化为推动人大工作创新发展的强大动力。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杭天珑，党组成员张东海、盛建良、姜洪鲁、周建伟、徐伟南参加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邵明列席会议。

（宣传信息处）

市人大机关党组召开 “三严三实”专题民主生活会

2月3日下午，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党组召开“三严三实”专题民主生活会，会议紧紧围绕“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谋事要实、创业要实、做人要实”要求，深入查找机关党组班子及成员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明确努力方向和改进措施。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机关党组书记周建伟主持会议。

会议首先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三严三实”专题民主生活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周建伟代表市人大机关党组进行对照检查，围绕修身做人、用权律己、干事创业、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等方面，认真查找存在的差距和不足。针对查找出的问题，从理想信念、宗旨意识、进取精神、执行纪律等4个方面进行深刻剖析，并提出了整改措施和努力方向。一是加强理论学习，坚定理想信念。二是增强宗旨意识，维护群众利益。三是努力干事创业，提升监督实效。四是注重固本强基，改进工作作风。

随后，周建伟带头查摆分析了自身存在的问题，

机关党组其他成员也逐一进行了对照检查，聚焦“不严不实”问题深查细剖，并坦诚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见思想见灵魂。大家一致表示，对自身存在的问题与根源有了更加清醒的认识，对下一步整改方向和目标有了更加清晰的把握，达到了增强党性、增加共识、增进团结、共同提高的目的。

周建伟在总结讲话时指出，为了开好这次专题民主生活会，市人大机关党组进行了充分准备。会上，大家的发言开门见山、突出主题、聚焦问题，说真话、说实话、说心里话，真正触动了思想、触及了灵魂，精神上受到了鼓舞，凝聚力进一步增强。

周建伟最后强调，市人大机关党组班子及成员要以此次专题民主生活会为新的起点，强化责任担当，做到心中有责，勤勉尽职，强化实干作风，做到心中有民，求真务实，强化纪律观念，做到心中有戒，遵规守纪，敬终如始地抓好专题教育靠后阶段的工作，把专题教育的成果转化为推动人大工作创新发展的新动力，努力开创人大工作的新局面。

（人事处）

2016 年代表议案建议 办理工作全面展开

在市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期间，代表共提出议案建议 118 件，涉及综合经济类 15 件，城建城管类 63 件，科教文卫体类 19 件，社会保障类 15 件，民主法制类 6 件。其中 10 人以上联名提出议事原案 27 件，朱力工等 13 位代表联名提出的“关于深入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的议案”被大会主席团授权市人大常委会在大会闭会后进行审议。在 117 件代表议案建议中，由市党群部门主办的 12 件，市法院主办的 1 件，市政府及其部门主办的 104 件。

为做好今年的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市委办、市政府于 2 月中旬联合下发了《关于做好 2016 年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各辖市、区和市各有关单位采取五项措施，立即启动办理工作。一要迅速受理。2 月底确定承办单位后，办理工作在 3 月 1 日正式展开。二要落实责任。各承办单位必须把建议办理工作列入本单位的重要议事日程，主要负责同志要高度重视，重大、疑难问题应由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办理。同时，要明确一名分管领导，并由办公室主任（秘书处处长）具体负责，由专人承担办理任务。三要按时办结。协办单位须在 3 月 31 日前将会办意见答复主办单位，主办单位答复代表的截止日期为 5 月 31 日。办理过程中，主、协办单位要互相配合，主动协调沟通。四要规范答复。书面答复意见须按要求行文，经单位负责人审阅后签发。五要积极落实。办理建议要联系实际，认真听取意见，改进办理方式，加强与代表的联系，努力做到办前、办中、办后“三见面”。凡

是有条件解决的，应抓紧时间及时解决；因受条件限制一时不能解决的，应制订计划、创造条件，逐步解决；如因政策或宏观因素限制确实解决不了的，应如实向代表说明原因，取得理解。对列入计划解决的，应认真检查落实，确保有诺必践；对代表不满意的办理件，应抓紧时间重新研究办理，并再次书面答复建议人。

为提高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的成效，市人大常委会还将在三个方面加强督办：一是加强联合督办。坚持常委会领导带头督办、人事代表工委牵头督办、各工委室分工督办的工作机制，重点做好主任督办件的督办工作，积极协调难点建议件的办理工作，主动邀请代表参与督办活动。二是规范办理程序。将严格按照《常州市人大代表建议处理流程》开展督办工作，切实规范每一个办理环节。三是组织“回头看”。将针对本届以来代表议案建议的落实情况，组织一次“回头看”活动，促进有关建议的转化和落实。

【部分议案建议链接】**——深入推进医联体建设****问题的提出**

朱力工等代表提出，自2013年起，我市开始探索医联体建设。3年来，市政府及卫生计生等相关部门积极实践、勇于创新，围绕提高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能力等做了大量工作。深入推进医联体建设，既是贯彻落实国务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精神和《常州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加快公立医院改革，实施医疗资源纵向整合，提高医疗资源总体配置和利用效率的重要举措，也是均衡优质医疗资源，建立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科学合理分级诊疗制度的有效途径。我市医联体建设虽然取得一定成绩，但在现有的体制和管理机制下，进一步深化医联体建设和发展还面临不少障碍和问题。

建议

1. 明确职责，出台医联体建设的配套政策。市政府要成立相应的工作机构，协调推进医联体建设。各相关部门要切实加强协同配合，把联合体建设作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公立医院改革的重要任务，与其他医改工作同计划、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市、区两级政府要打破属地化管理的壁垒，实现医疗资源优化配置、人财物统一调配。2. 统筹规划，创新医联体建设的运作模式。市政府及卫生计生部门要强化医联体建设的规划、统筹职责，统一制定全市医联体建设规划和一体化医疗服务标准，明确阶段性目标任务，以提供更多、更好、便捷的医疗服务为核心，建立新型的连续性健康管理的医疗服务模式。3. 完善功能、健全医联体建设的运作机制。坚持分级诊疗，推动医联体内各级医疗机构切实完善功能定位，以病人为中心，加强分工协作，提高医联体的整体运作效率。要积极探索医联体管理、运行、评价机制，各医联体要结合自身实际，探索建立适合医联体实际管理需要的治理架构，逐步形成“产权分明、权责明确、管理科学”的高效管理体制。4. 加强宣传，营造医联体建设的社会

氛围。要通过电视、广播、报纸、网络、微信等媒介，以及在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设立宣传栏、电子屏播放等形式，组织开展对医联体建设目的、意义和政策措施的宣传工作。

——加强环保宣传 切实做好垃圾分类**问题的提出**

俞中等代表提出，目前我国的垃圾总放量达到70多亿吨，并以每年8%-10%速度递增。据了解，仅常州市每天所产生的垃圾就有3000吨。为了降低垃圾数量，减少资源浪费，减少垃圾对环境的污染，有必要采取相关措施。

建议

1. 加大对垃圾分类回收的宣传力度。2. 由政府部门组织，每个社区及各个自然村逐一进行分类回收培训。3. 在社区、学校、企事业、自然村等公共地方，准备适量、实用的垃圾分类桶，方便居民分类投放。4. 对我市所有垃圾运输车进行监督，对承运垃圾的工作人员进行专门培训，杜绝垃圾运输环节存在混装现象。5. 政府部门制定相关的奖励政策，鼓励积极参与垃圾分类。6. 设计多样的适合家庭及公共场所的实用垃圾分类箱，方便市民进行垃圾分类。

——尽快建立健全长期养老护理保险制度**问题的提出**

邹建源等代表提出，近年来，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和解决人口老龄化问题，初步形成了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全民关怀的发展老龄事业的工作格局，养老事业发展进步明显。但养老难题并非一日之功就可解决，我市养老事业依然存在诸多问题，其中较为突出的问题之一即是老年人长期护理问题。为进一步推动我市养老事业健康有序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有必要采取相关措施。

建议

1. 建立健全相关法律法规。政府及相关部门应重视长期护理保险制度问题，结合《保险法》《健康保险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因地制宜尽快制定符合我市市情的长期护理保险法律体系，建立

强制性基本护理保险制度，纳入现有社会保障体系进行整体规划。2. 加大财政投入和支持力度。政府可通过两种渠道加大投入力度，推动医疗、家庭、社会三者有序融合的长期养老护理保险制度健康发展。3. 增强保险市场发展引导力。政府应制定相关政策措施，明确将商业保险作为长期养老护理项目的重要补充，对保险公司收取的保费给予合理的税收优惠等政策，提高承保质量和服务水平。4. 加快专业养老护理人才队伍培养。尽快建立全市养老非医护理人员信息库，实行“统一入库、一人一证、动态管理、定期考核、积分奖励”机制，不断提高养老护理人员的能动性。5. 加大宣传长期养老护理宣传力度，增强社会民众对商业长期护理险的认同度，营造全社会参与我市养老事业的良好氛围。

——加快我市生态绿城建设步伐 问题的提出

陈飞燕等代表提出，2013年，我市提出用3年时间，大力推进以“增核、扩绿、联网”为主要内容的生态绿城建设。两年来，我市上下狠抓推进落实，加强生态空间管护，生态绿城建设初见成效。但在创建过程中也遇到了一些情况和问题，需要引起重视，切实加以解决。

建议

1. 更新理念，重视生态建设。通过以点带面、示范带动，形成一批理念先进、环境优美、具有特色的示范点和示范区，营造全社会重视支持生态建设的氛围，有效带动创建工作开展。2. 科学规划，注重综合效益。通过制度约束、政策激励、价格调控等，带动政府行政、企业生产、百姓生活行为与生态绿城的建设需求相适应。结合我市实际，加快出台生态补偿的相关政策，突出以基本农田、水源地和重要生态湿地、生态公益林为补偿重点，依据财力情况，逐步扩大补偿范围。3. 优化机制，形成整体合力。以贯彻落实新《环保法》为契机，进一步调整、完善有利于推动生态绿城建设的考核和激励机制。要扩大并增强群众对生态绿城建设的知情权、参与度和监督力。4. 加大投入，做好各类保障。把生态环境保护作为公共财政支出重点，逐年加大投入力度。将生态绿城建设项目优先纳入投资和项目计划，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对乡镇则可以考虑整合城管、国土、建设、环保、安全、食品等部门资源，实行综合巡查、联合执法。要加大对相关方面违法、违纪行为的查处问责力度，形成强大的震慑力量。

(金骏)



聚焦城市发展 把脉建设质效

——市政府 2015 年城建计划执行情况 及 2016 年城建计划及资金安排审议纪实

每年年初，审议政府重点城建项目是市人大常委会的一项固定内容，目的就是要通过人大的监督，督促政府更好地突出重点、合理规划，统筹安排好城建项目和资金，通过每年有序推进一批重点项目，促进全市经济建设、社会事业、民生保障更好地发展。2月26日，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



三十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 2015 年城建计划执行情况以及 2016 年城建计划及资金安排情况的报告。

据悉，2015 年市本级城建工作共完成投资 112.1 亿元，在民生实事项目、对外交通工程、轨道交通建设、生态绿城建设、城市功能完善、公用服务事业等多个方面取得了丰硕的成果，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的目标任务。2016 年全市计划投资 232 亿元用于城建项目建设，其中，需市本级筹集约 159.6 亿元。在项目安排上，一是构筑区位优势项目，计划投资 63 亿元（不含铁路工程），主要用于开工建设常宜、溧高高速公路，沿江城际铁路，推进 122 省道常州段、233 国道常州段等国省干线公路建设，实施长虹西路

快速化改造，以及三级航道整治、常州港夹江港区进港专用航道建设等工程；二是提升城市品质项目，计划投资 28.6 亿元，主要用于青果巷历史文化街区保护修缮、文化广场项目、金融商务区建设和城市环境综合整治“931”工程等项目建设；三是强化民生优先项目，计划投资 58 亿元，主要用于金安家园、青韵雅苑公租房续建项目，南广场、陶家村、陆家村等棚户区改造工程和提升公交优先水平；四是地铁和城市路网项目，计划投资 62.3 亿元，主要用于地铁 1 号线一期工程建设，2 号线前期工作，以及劳动西路（长江路～十字河、怀德南路～大仓路）、大仓路（新市路～勤业路）等城市路网建设；五是

生态绿城建设项目，计划投资 9.7 亿元，主要用于环境整治工程、生态廊道、生态湿地、郊野公园建设；六是增强城市功能项目，计划投资 8.4 亿元，主要用于城市供水、供气、排水和污水处理等领域的民生工程；七是推进城乡一体化项目，计划投资 2 亿元，主要用于农村公路和农危桥改造。在资金任务分解、融资方式和渠道、融资管理措施等方面，政府也作了充分的考虑和安排。

常委会会议上，与会委员对政府的报告进行了认真审议。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贾宝中在充分肯定市政府 2015 年城建工作的同时指出，2016 年城建计划和资金安排重点突出、计划可行、保障到位。做好 2016 年城建工作，一是要以项目为抓手促发展。项目安排要更好地接轨我市“十三五”发展规划纲要和“一城一中心一区”发展战略，为实现规划纲要确立的目标打下坚实基础，同时加快东西部地区的开发建设，拓展城市空间，促进“一中心四片区”同步协调发展；二是要以协同为纽带增效益。要加强与部省对接，争取更多的项目和资金，加强与周边城市协同，合力打造锡常泰经济圈，加强建设口部门间协调，使项目发挥更大的整体效益，加强银企协作，保障建设资金，降低融资成本；三是要以管理为核心提质量。要贯彻好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文件精神，加快我市城建工作的相关法制建设，提高设计管理水平，加强项目管理，确保建设质量和安全。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东海认为，2016 年城建项目和资金安排，兼顾基础设施和民生工程，重点突出，在建设规模上也是充分考虑了我市的财力和土地等资源保障水平。同时，他详细询问了 2015 年我市城建计划完成率和融资成本，并指出要进一步解决好城建项目三要素，即资金、土地指标和拆迁问题，为项目推进提供保障。

常委会委员、环资城建工委主任朱维平指出，环资城建工委曾到建设、交通、房管、民防、轨道交通公司等承担重点城建项目的部门进行调研，从调研情况看，2015 年我市的城建项目在市政府及相

关部门的不懈努力和精心组织下，取得了较为满意的建设成果和综合效益。他就 2016 年工作提出了五点建议：一是要加快推进京杭大运河原戚墅堰段航道的“四改三”工程；二是要进一步理顺民航机场、港口的管理体制机制；三是要加强城市修补的规划研究；四是要积极推进海绵城市建设；五是要研究推进投融资平台资源整合。

黄富华委员建议，保障房建设可考虑收购开发商手中的存量房，这样既可以缩短建设周期，又有利于降低房地产市场的去化周期。此外，对重点城建项目的规划设计在实行方案招标的基础上要进一步开放施工图招标市场。

会上，史志军副市长代表市政府汇报了市本级 2015 年城建计划执行和 2016 年城建计划及资金安排情况。列席会议的市建设、交通、房管部门负责人答复了委员们提出的询问和建议。据介绍，我市 2015 年城建项目全部完成了年初确定的年度计划，融资方面通过多元化的融资渠道，综合融资成本较 2014 年降低 2 个百分点，仍将呈现逐年下降趋势，并且，直接融资的占比已达全部融资额的 50% 以上。在保障房建设方面，我市自 2012 年起已不再新建，在建的两个均为续建项目，继实施社会化收储二手房源充实保障房政策后，目前已开始推行货币化安置政策。重点城建项目的施工图招标工作正在完善相关制度和办法，逐步推开。

(杨彦)



责任与担当

——记省第十二届人大代表朱月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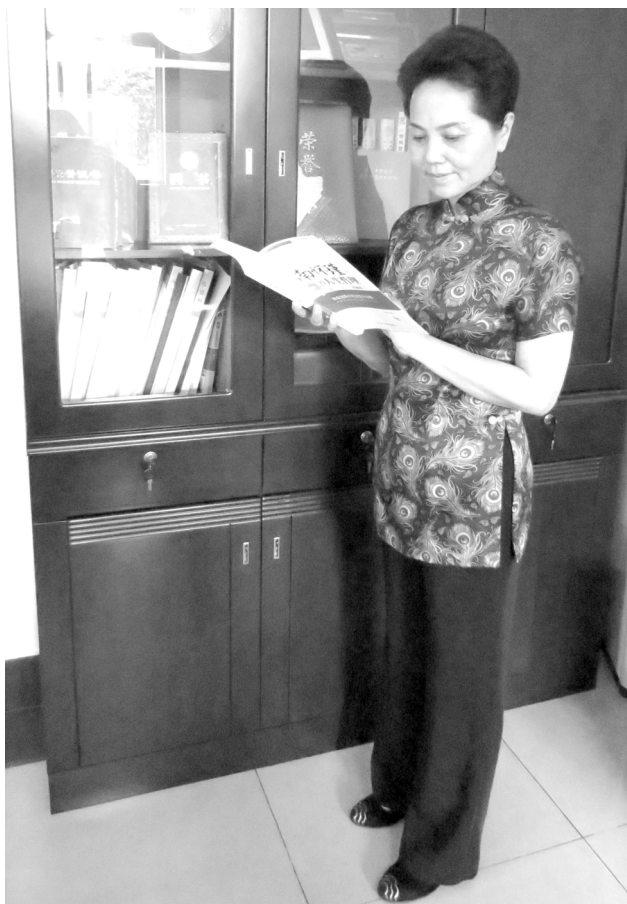
朱月珍，现任常州市金坛区江苏华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企业的发展、人民的托付，让她深感使命光荣、责任重大，对待工作更加勤勉，关注社会更加用心，联系群众更加密切。她以饱满的政治热情，实干的工作精神，在办好企业的同时，认真履行代表职责，积极议政督政，建良言献良策，充分发挥了人大代表的作用。

积极思考为民代言

“要当好一名人大代表，一定要珍视自己的责任，要常常想想自己能为群众做什么，要多反映群众的呼声。”一句简单的话，道出了朱月珍作为一名人大代表的担当。她在连任金坛区第十四届至第十六届人大代表期间，积极履行代表职责，每年都花大量的时间在联系选民上，倾听选民的呼声，做好百姓的代言人。

在一次走访选民时，社头村村民李罗祥向她反映他家的自来水有较浓的泥腥味，而且供水时间不稳定，一天只能供水4小时，附近老百姓家都存在类似情况。这引起了朱月珍的高度重视。她第一时间向供水部门了解了相关情况：社头区域的自来水来自10多公里外的罗村向阳水库，是省水利厅认定的饮用水源保护地，水质很好。但是由于枯水季节的原因，水厂可用水源较少，加之进村入户的自来水管网年久失修，自来水在管网内流动过程中损耗较大，并混入泥沙等污染物，所以水质变差了。

朱月珍据此撰写了《关于推进社头自来水厂区域供水，消除区域饮水安全隐患的建议》，在住建委、水利局、指前镇等单位的共同办理下，金坛区自来水公司投入700余万元将社头自来水厂回购，同时结合该区域供水工程，投入1000万元将社头区域



内的所有自然村自来水管网进行更换，群众只需支付几百元材料费就能接上水质优、水压高的长江水。在自来水接通时，村民李罗祥十分激动，他说：“还是人大代表的力道大，以后有困难还找朱代表。”

2012年，她光荣当选江苏省第十二届人大代表，为民代言有了更大的舞台。朱月珍在与客户的一次交谈中，客户抱怨金坛怎么还不通高铁呢？交通便捷性和周边一些城市比起来已经落后了很多。这个意见引发了她的思考，并认真进行了走访调研，金坛地处上海、南京都市圈的中间板块，目前仅有两

条省际高速公路过境，是苏南地区唯一没有通铁路的城市。仅仅依靠高速公路，无法纳入长三角“1—2小时交通圈”，今后将在县域经济发展中处于严重被动局面，必须加快完善综合交通体系，拓展铁路建设，为建设苏南现代化示范区做出贡献。经过认真细致的思考，朱月珍和其他代表一道向省人大递交了《关于将金坛纳入省沿江城际铁路先行先试的议案》。在省发改委、铁路办等单位精心办理和省人大大力督办下，沿江城际铁路现已完成预可研编制，计划明年开工建设，并将在吸引社会投资方面积极先行先试。

自强不息艰苦创业

回顾朱月珍的创业之路，其间满是艰辛。三十年前，她从农村的家庭作坊，艰难跋涉，一步一个脚印，把事业越做越大。当时她听说了加工云母片收入很好的信息，便动起了自己创业的念头。当时云母是三元钱一公斤，她买了十公斤，另花了两毛钱买了一支钢锯条，这就是她三十元钱创业的开始。当时各方面条件都很艰苦，为了赶工期，朱月珍曾经拖着七八个月的身孕在昏暗的煤油灯下削云母片，惹得当时还在世的婆婆经常含泪拉着朱月珍的手，强制朱月珍多多休息。

后来在国家鼓励民营企业发展的大环境下，加上朱月珍自强不息的创业精神，企业已从八十年代的小家庭作坊发展成为现在省内外闻名的高新技术企业。在她的带领下，公司采用“产学研”合作模式，与华东理工大学、浙江大学、江南大学、南京工业大学等高校先后合作完成国家“863”科技项目两项，独立承担完成科技部中小企业创新基金项目一项。公司现在还是华东理工大学生物反应器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的成果孵化基地。公司的主营产品手性化学品运用现代生物技术，相对传统的化学工艺，具有产品得率高、能耗低、基本无污染等优点。

在重视科技进步、技术创新的同时，朱月珍还十分重视企业文化建设，在企业实施人性化管理。她秉持“严谨务实、诚实守信、奋发进取”的企业精神，新厂区建成“花园式工厂”，还投入大量资金在厂区建设了篮球场、活动室等文体设施。企业工会“职工之家”建设也十分到位，定期开展职工喜爱的各类文体活动。在寓教于乐的同时，还十分注重对职

工进行各项技能培训，让每位工人都能掌握一技之长，与企业共同进步和发展。

心系慈善帮困扶贫

她曾在一次采访中坦言：“企业取得成功，离不开社会良好的创业环境和创业机制，也离不开政府的支持，一个有良心的企业家，就是应该反哺社会，为社会和谐发展贡献自己的力量。”

从九十年代初开始，朱月珍在支持家乡建设、关爱弱势群体、资助慈善事业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她所在的指前镇胜利村，在多年的各项基础建设中，无不凝聚着朱月珍各方面的支持。有时胜利村的村干部不好意思开口，朱月珍便主动找上门去，问村里有没有困难，需不需要资金支持或其他方面的支持，每年春节朱月珍都要对村里70岁以上老人进行慰问。在企业发展的过程中，朱月珍有意地从社会上接纳身患残疾的人员，让他们在企业就业，使他们能够自己养活自己，实现自身价值。“他们虽然身体上有残疾，但在其他任何方面都是健全的，我们有义务帮助他们实现自身价值。”这是朱月珍常常挂在嘴边的一句话。

朱月珍还时刻不忘捐资助学，每年教师节、儿童节都会到镇里的学校送上节日慰问金，并经常资助学校里的贫困学生、留守儿童、孤儿等弱势群体。2013年，她专门拿出10万元对全市贫困“两癌”妇女进行了资助，金坛慈善总会成立时她一次性捐款100万元，汶川大地震后，朱月珍在第一时间献出自己的爱心。多年来，朱月珍对社会的各项爱心捐款达数百万元。朱月珍的善举一桩桩、一件件都留在了百姓心里，周边群众遇到什么难事也都信任她，第一时间找她帮助协调解决。朱月珍说：“人大代表人民选，做人大代表就要为老百姓讲话，帮助他们解决一些实际问题。超出自己能力范围的，一定要把老百姓的心声要反映上去，尽量促进政府来协调解决。”

现在的朱月珍事业有成，履行代表职责可圈可点，但她深知自己无论是在自身素质，还是在履行职责方面，与党的要求和人民的期望还有很大差距，她将一如既往认真履行代表职责，积极为民建言献策，珍视自己的责任，做一名“组织信赖、人民满意”的人大代表。

（高赟）

工作动态

市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隆重开幕



1月11日上午，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在市行政中心龙城大厅隆重开幕。大会由阎立主持。市长费高云代表常州市人民政府向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政府工作报告由“十二五”时期和2015年工作回顾、“十三五”时期的发展构想和2016年主要工作两部分组成。报告首先回顾了“十二五”时期的政府工作。去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宏观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我市不断创新工作举措，转变工作作风，狠抓工作落实，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新成效。报告提出了“十三五”时期的发展构想。从今年开始的“十三五”时期，是常州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开启基本现代化建设新征程的重要阶段。我市将围绕“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牢把握五大发展理念，坚持发展是第一要务，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深入实施五大战略，努力打造全国一流的智能制造名

城、长三角特色鲜明的产业技术创新中心和国内领先的产城融合示范区，基本建成具有突出竞争力和影响力的区域中心城市，加快建设经济强、百姓富、环境美、社会文明程度高的新常州。报告对2016年主要工作进行了安排。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市委十一届十次全会部署，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改革开放，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落实宏观政策要稳、产业政策要准、微观政策要活、改革政策要实、社会政策要托底的要求，着力加强结构性改革，在适度扩大总需求的同时，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扎实开展“重大项目推进年”活动，更大力度推进转型创新、产城融合、改革开放、生态文明、民生保障等各项工作，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大会作了《常州市制定地方性法规条例（草案）》的说明。大会审查了常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市政府关于常州市201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6年计划草案的报告，市政府关于常州市2015年预算执行情况与2016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大会还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大会《选举办法》。

（宣传信息处）

市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 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

1月13日下午，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俞志平受常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委托，作常州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张屹作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葛志军作常州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俞志平首先向大会报告了过去一年市人大常委会的工作情况。对新一年市人大常委会工作，俞志平在报告中突出了以下四个重点：一是要以更大作为服务全市发展大局。二是要以更大力度推进依法治市进程。三是要以更

实举措保障代表积极履职。四是要以更高要求提升自身建设水平。

(宣传信息处)

“一府两院”为人大代表 开展现场咨询服务活动



1月13日上午，“一府两院”为人大代表开展现场咨询服务活动，带着群众心声而来的代表，齐聚福记逸高酒店福临门厅，与6位市政府副秘书长和市政府23个部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面对面交流、心与心沟通，畅谈改革发展、共话民生改善。在市民政局、规划局、经信委、教育局等部门的咨询台前，代表围绕与百姓生活息息相关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工作人员听得仔细、解答得详细。据统计，活动共接受代表现场咨询近百人次，对于不能现场直接给予解答的问题，相关部门均已记录在案，待之后研究出切实可行的方案后再与代表联系并予以答复，市政府办公室也将跟踪督查办理情况。代表们对相关部门的办理意见普遍表示满意。

(宣传信息处)

市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胜利闭幕

在圆满完成各项议程后，1月15日下午，市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在庄严的国歌声中胜利闭幕。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阎立在会议结束时作重要讲话。大会由主席团常务主席俞志平主持。

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接受黄岳汀同志辞去常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的请求。会议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补选陈国辅等6名同志为常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会委员。在大会上，由新当选的市人大常委会委员陈国辅同志领誓，举行集体宪法宣誓仪式。大会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关于常州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常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的决议》《关于常州市201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6年计划安排意见的报告的决议》《关于常州市2015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6年预算草案的报告的决议》《关于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常州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大会通过了《常州市制定地方性法规条例》，这是我市第一部地方性法规，是科学立法、民主立法的重大成果。

(宣传信息处)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 召开第49次主任会议

1月19日上午，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49次主任会议。受阎立主任委托，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俞志平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贾宝中、邵明、张东海、盛建良和秘书长周建伟出席会议。会议通报了需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任免的有关干部情况，通报了需提请市人大常委会补选1名省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有关情况。

会议商定，于1月20日上午召开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建议议程有三项：一是补选1名省十二届人大代表；二是审议市人大、“一府两院”有关人事任免案；三是审议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

（宣传信息处）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 召开第29次会议



1月20日上午，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二十九次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俞志平，党组副书记杭天珑，副主任贾宝中、邵明、张东海、盛建良和秘书长周建伟及委员共37人出席会议。市长费高云、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张屹、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葛志军列席会议。受阎立主任委托，俞志平副主任主持会议。会议补选徐华勤同志为省十二届人大代表，补选结果将报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审查确认。会议审议通过有关人事任免案，审议通过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会议经表决，任命李小平同志为常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李林同志为常州市人民政府秘书长，潘桂林同志为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审判委员会委员、副院长，戴放同志为常州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审判员、审判委员会委员、院长，王俊同志为常州经济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长；免去褚文霞同

志的常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副主任职务，徐新民同志的常州市人民政府秘书长职务，周白同志的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接受王成斌同志辞去常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职务的请求，并报市人民代表大会备案。会上，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会议首次进行了集体宪法宣誓仪式，五名新任职人员在新当选副市长李小平同志领誓下，面对国徽，向宪法庄严宣誓。

（宣传信息处）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 召开第50次主任会议

2月23日上午，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50次主任会议。受阎立主任委托，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俞志平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贾宝中、邵明、张东海，党组成员姜洪鲁，秘书长周建伟及副秘书长、各委室主任、驻会委员参加会议。副市长史志军列席会议。

会议讨论了市人大常委会2016年工作要点（草案）；通报了有关人事任免事项；商定了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30次会议日期及建议议程草案；听取了市政府关于轨道交通建设有关事项的报告，同意《市政府关于将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运营资金按程序列入年度预算草案审批的报告》。会议决定，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30次会议于2月26日（本周五）举行，会期半天，建议议程三项：1. 听取和审议2015年城建计划执行情况和2016年城建计划及资金安排情况的报告；2. 审议市人大常委会2016年工作要点（草案）；3. 审议人事任免案。

会议结束前，俞主任就做好新一年的人大工作，提出三点要求：一是要以鲜明的大局观统领全年工作。当前，常州推进经济转型、深化改革、民生改善和依法治市的任务依然十分繁重。人大机关虽然不处在党政工作一线，但同样肩负重任，同样要与党政机关同舟共济、同频共振，主动作为、督助互动，进一步处理好“四大关系”特别是第一要务和人大根本任务的关系，在促进改革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方面发挥更大作用、作出更大贡献。二是要以质量和效能体现人大工作的价

值。各委室要围绕今年工作要点，逐项对表细化。有的工作要进一步打牢根基、巩固完善、形成体系；有的工作要求深求实，在深度上、精准度上、可操作性上下功夫、提效能。主任会议、常委会会议前的各项准备工作要做深做细、做实做精，确保会议质量进一步提高。三是要持续加强常委会机关自身建设。人大机关要始终保持高度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始终保持忠于职守、务实担当的作风，始终保持工作精益求精、一丝不苟的态度，始终保持机关“三严三实”、风清气正的氛围，真正做到思想上不松弦、工作上不松劲、作风上不松懈、执行力上不松手，以干好每一天，抓好每一件，保证全年工作的顺利完成。各级领导要自觉带头，以上率下，抓早抓实，加强管理，通过持续加强自身建设，进一步凝聚人大机关上下和谐、积极向上的精气神。

（宣传信息处）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 举行第30次会议

2月26日上午，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30次会议。受阎立主任委托，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俞志平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贾宝中、邵明、张东海、盛建良，党组成员姜洪鲁，秘书长周建伟及委员共33人出席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了2015年城建计划执行情况和2016年城建计划及资金安排情况的报告，审议并通过了市人大常委会2016年工作要点，增补了三名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案。会议向新任职的9名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颁发了任命书，并举行了集体宪法宣誓仪式。副市长史志军、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张屹、市人民检察院负责同志、市政府有关部门和各辖市区人大常委会负责同志及三位市人大代表列席会议。

（宣传信息处）

省人大财经委来我市 调研财政资金补贴风险投资情况

3月2日，省人大财经委副主任委员董启彬率

省人大财经委、预算工委一行，来我市调研财政资金补贴风险投资情况及市人大常委会监督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情况。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盛建良出席座谈会。调研组分别听取了市财政局、科技局关于我市财政资金支持风险投资的情况汇报，同时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关于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跟踪监督的有关汇报。董启彬充分肯定了我市相关工作，并表示此次调研是受全国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委托，将把我市开展关于财政资金支持风险投资的成效、发展中存在的瓶颈问题如实带回整理研究。

（叶隽）

市人大常委会机关 开展春节扶贫慰问活动



1月26日，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周建伟带领机关扶贫慰问组深入挂钩帮扶联系点金坛区朱林镇三星村开展春节慰问走访活动，把党的关怀和温暖送到老党员、贫困户身边。慰问组一行在村委干部的引导下，先后走访慰问了12户帮扶对象，详细了解了他们的生活情况，送上慰问金和慰问品，鼓励他们乐观面对困难，通过自己的努力改善生活，并嘱咐他们要注意防寒保暖，安全过节。慰问组随后在村委开展座谈会，与村干部交流了村级经济发展、社会事业、扶贫开发等工作，并勉励他们积极内挖资源，外找项目，争取早日脱贫致富。

（宣传信息处）

辖市区



溧阳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 召开第 28 次会议



2月26日，溧阳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28次会议，讨论通过溧阳市人大常委会2016年工作要点、听取和审议2015年城乡建设计划执行和2016年城乡建设计划及资金安排情况汇报。溧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周建明，副主任武宝林、蒋丰年、范国华出席会议。溧阳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周卫中列席会议。

会议首先讨论通过了溧阳市人大常委会2016年工作要点（草案）。2016年，市人大常委会将紧紧围绕“凝聚精气神，建设新溧阳”的要求，以“重大项目攻坚年”、“环境整治攻坚年”为主题，积极贯彻市委决策部署，深化法治溧阳建设，积极回应群众诉求，突出代表主体作用，着力提升能力水平，依法履职，勇于担当，为实现“十三五”良好开局，推动“强富美高”新溧阳建设作出新的贡献。

会议随后听取了市政府关于2015年城乡建设计划执行和2016年城乡建设计划及资金安排情况

汇报。2015年，该市共投入建设资金44.88亿元用于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燕山新区建设、旧城改造和老小区整治等多个项目，目前，各项年度目标任务得到有效落实，城乡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城乡环境面貌进一步提升。

在听取汇报以后表示，周建明就做好下一步城乡建设计划及资金安排提出建议，他强调：要严把项目决策关，加快完善科学化、民主化、程序化的财政性投资项目决策机制；要严把资金管理关，建立完善资金运作管理制度，规范资金使用流程，建立严格的项目管理制度和严密的监督体系，确保资金利用最大化；要严把验收审计关，完善项目竣工验收机制，进一步完善跟踪审计范围，强化责任落实，主动跟进审计；要严把绩效评价关，建立设定任务，合理分工，跟踪督办，信息反馈，结果评价的链条式管理机制。

会议同时审查批准了市政府“关于提请审议将护城河滨河绿地等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项目纳入2016年度溧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议案”，并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

（沈冰洁）

金坛区人大调研 2015 年度 政府性投资项目完成 及 2016 年项目安排情况

2月22日，金坛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于炳才、王艳红、赵钢超、王新辉、李留清带领调研组就2015年度金坛区政府性投资项目完成及2016年项目安排情况进行专题调研。调研会上，发改委分别对全区2015年政府性投资项目推进工作以及2016年项目安排计划做了汇报，并对重点工程的建设管理、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等方面的情况作了详细解释。调研组认真听取了汇报，对反映的问题表示高度关注，同时要求发改委继续发挥参谋助手和项目推进职能，对政府投资项目特别是重大基础设施和民生项目深入研究，确保今年政府性投资项目落地、资金落地，在一些代表反映集中、百姓呼声强烈的难点问题上有所突破。

于炳才副主任强调，2016年的指标安排和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要贯彻落实金坛区委十二届十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按照“十三五”规划的发展要求，着眼宏观经济形势，结合全区实际，坚持新城建设与老城改造并重、城市建设与民生改善并重，对重大项目的必要性和建设时序作出科学安排，对确定的项目要加强监督检查，确保各个项目能够高标准、高质量如期实施、如期完成。

（吴强）

武进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 召开第34次会议

2月25日下午，武进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34次会议。会议由武进区人大常委会主任臧建中主持，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虎、陆惠根、张美、郭志贤、朱建康及委员共45人出席会议。副区长路宏伟，区法院、检察院、发改局、征收办负责人，区人大各工委副主任，部分镇人大负责同志、区人大代表、选民代表列席会议。会议讨论通过了区人大常委会2016年工作要点，审查批准了2016年度全区旧城改建计划。会议还决定了有关人事任免事项。会上，臧建中强调，2016年是“十三五”发展的开局之年，是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加强人大工作重要部署的关键之年，也是区、镇人大代表换届选举之年。做好今年的人大常委会工作，必须要牢记使命职责，强化担当意识。以更加负责的态度、更加敬业的精神参加常委会活动、细致审议各项议题、审慎表决各项决议，要敢于接受各种挑战，善于解决各类困难。必须要服务社会发展，增强履职实效。要围绕全区中心工作，抓住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突出问题、难点问题，依法行使职权，积极开展工作。着眼于实现“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战略目标，进一步突出监督重点，增强监督实效，充分发挥人大在推动改革、服务发展、保障民生中的职能作用。必须要加强自身建设，把加强自身修养、提高履职能力放在重要位置。要加强民主法制、人大理论和法律法规的学习，注重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人大工作完善发展，做尊法

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在工作中带头大兴求真务实之风、大兴清正廉洁之风、大兴团结协作之风，凡事讲原则、顾大局、重团结，在遵纪守法中尽心履职，在和谐共事中互相提高。

（王智联）

天宁区人大坚持 把发挥代表作用作为活力之源

天宁区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代表主体地位，不断加强和改进代表工作，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2016年，常委会更加注重加强同代表的联系、密切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进一步激发和增强代表为民代言的主动性、实效性。

一是切实做好换届选举工作。此次换届选举是地方组织法、选举法、代表法修改后的第一次选举，是全区人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区人大常委会将在深入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按照市、区有关换届选举工作部署和要求，加强对换届选举工作的组织和指导，精心谋划落实，严密工作环节，做到严格按法律办事、严格按政策办事、严格按程序办事，把好“入口关”、“质量关”，确保顺利完成换届选举工作任务。同时，有针对性地加强培训教育，不断提高代表依法行权、服务大局、履职为民、服务群众的能力。

二是不断拓展代表履职平台。坚持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参加执法检查、工作评议、视察调研等活动，扩大代表对常委会工作的参与度。继续组织代表向选民述职活动，促进相关人员更好履职尽责。注重发挥人大信息平台、镇街人大“代表之家”、人大工作联络员作用，畅通社情民意渠道。大力开展代表进社区活动，丰富代表进社区途径，使代表更好地了解民情、反映民意、集中民智。

三是切实提升建议办理质量。继续加强代表提出建议的事前调研和规范性审核工作，努力提高代表建议质量。认真组织开展对本届以来代表所提建议办理情况的“回头看”、“回头督”、“回头办”活动。深化专项督办小组跟踪督办工作，建立代表与社会、常委会组成人员与代表、常委

会各工作机构与“一府两院”及其部门、镇街的互动机制，增强代表建议办理实效，通过解决实际问题，保障代表权力落到实处。

(张敏娟)

钟楼区人大积极推进 “十三五”开好局起好步



2016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钟楼区人大常委会提出，全年工作要紧紧围绕全区工作大局，以促进全区经济发展转型升级、全面深化改革开放、保障民生改善为主线，不断增强三种意识，着力提高依法行使职权的能力和水平，积极推进全区打赢“十三五”开局之战。

一是增强政治意识，服务发展大局，着力提升履职能力。围绕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事项，找准人大工作与区委决策的结合点、切入点和着力点，依法审议和决定重大事项。积极开展调查研究，深入基层，深入实际，倾听群众呼声，充分反映民意，广泛集中民智，积极建言献策，促进全区科学发展。加大对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常委会各项工作和人大代表履职情况的宣传力度，大力宣传人大及其常委会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制建设中的作用，充分展示人大代表不辱使命、为民履职的风采。继续做好人大信访工作，坚持把处理和督办信访案件与为群众办实事、解难事结合起来，把解决群众合理诉求的过程变成密切联系群众、疏导群众情绪、为群众排忧解难的过程。

二是增强责任意识，大胆行使职权，不断强化监督工作。谋划长远、促进科学发展。围绕“十三五”规划的实施，科学论证，广集民智，积极推进，使规划的实施更加符合科学发展的要求，更加符合钟楼的实际，更加符合人民群众的意愿；突出对重点工作的监督，围绕经济结构调整、产业转型升级和科技创新开展调研，推动产业集聚、人才集聚和资源集约利用，促进全区经济实现新跨越；坚持做好年中的预算审查和年底的追加预算审查，进一步加强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监督，促进完善符合科学发展的公共财政体系。关注民生、促进社会和谐。加强对民生保障工作的监督，对全国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创建、居家养老、土地征收与补偿等民生热点进行视察和审议，组织开展对律师法、食品安全法的执法检查，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依法履职、促进法治建设。加强对“一府两院”依法行政、公正司法情况的监督，专题听取和审议区政府依法行政工作，区人民法院执行工作、区人民检察院侦查监督检察、行政检察工作的专项报告，进一步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三是增强群众意识，畅通沟通渠道，充分发挥代表作用。保障和支持人大代表依法行使职权，进一步完善人大代表列席人大常委会会议、参加视察调研、开展执法检查等工作制度，不断拓宽代表参政议政的渠道，使代表更多地了解政情政务。与时俱进树立“互联网+”思维，依托“一个载体，两项制度”建设，不断优化网上“代表之家”的建设，认真组织代表开展活动，深入基层和群众，多做听民声、知民情、聚民智、护民利的工作，多做凝聚社会力量、化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的工作，切实提高代表活动质量。加大人大代表建议意见的督办力度，认真组织、引导代表通过广泛的调查研究，在熟悉、了解情况的基础上，提出有较强针对性的意见建议；督促“一府两院”及时制定、实施建议办理方案，落实办理人员和具体措施，加强与代表的沟通和联系，在规定的期限内高质量地办理好代表建议，通过完善的多级督办机制和灵活的督办方式，进一步提高代表建议的办成率。

(陈冬芬)

市检察院积极构建 “非公经济法治护航工程”

去年以来，市检察院紧紧围绕“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充分发挥法治对非公经济转型发展的保障促进作用，针对全市经济发展现状和“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新要求，立足检察职能，积极构建“常州市非公经济法治护航工程”，引导非公经济主体用法治方式和法治思维解决问题，有效服务常州苏南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

一、树立发展导向，强调问题意识，在服务大局上谋新篇。一是主动谋划服务发展新举措。积极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针对非公经济是我市经济主体力量这一特征，研究谋划检察工作服务非公经济发展新举措，先后出台《保障“重大项目深化年”15条工作意见》和《服务和保障民营经济十条措施》两个文件，提升服务保障质效。二是“零距离”了解企业意见需求。紧紧围绕我市非公经济发展重点，在全市开展为期一个月的“百家民营企业走访月”活动。由市院领导带队，“零距离”了解企业在经济发展新常态下的所思所需，主动征求企业意见建议，深入探讨服务方案对策，着力解决服务企业“最后一公里”问题。三是整合资源理顺服务脉络。有效整合侦监公诉、职务犯罪侦防、民行控申等部门和各基层院资源，对近年来办理的数百件涉企案件进行梳理，认真分析办案过程中遇到的突出问题，提炼出制约非公经济良性发展的经济犯罪、民商事纠纷、行政执法不规范等突出问题，找准检察保障非公经济发展的切入点和着力点，为制定行之有效的服务措施明确了目标和方向。四是创新服务非公经济新方式。出台《关于构建“常州市非公经济法治服务保障联动工作模式”的实施方案》，在全市

两级院开展“非公经济法治护航”活动。坚持以需求为导向，创新提出以“互联网+菜单”式的服务模式，为企业提供精细化、个性化、差异化法治服务。

二、立足检察职能，强化内外联动，在工作模式上创新路。一是构建横向联动机制。会同有关部门先后出台《常州市环境保护执法联动制度》、《关于建立和完善知识产权保护执法联动机制的意见》等规定，加强司法机关和行政执法部门的密切合作，完善线索移送、联席会议、案件通报、疑难案件会商等制度，形成联动保障大格局。二是构建纵向一体化机制。专门设立全市非公经济法治保障联动工作办公室，全面整合检察人力资源，推动纵向一体化建设。在办理涉企案件过程中，注重强化对基层院的业务指导，建立信息报送、备案报告和案件处理前汇报等制度，对重大、有影响的案件实行联合挂牌督办。要求各基层院指定经验丰富、办案水平高的业务骨干组成专门办案小组，对知识产权侵权、金融诈骗等涉企多发、易发案件实行专人办理机制，做到“一案一建议”、“一案一宣传”、“一案一回访”，不断提升办案质量和社会效果。三是开展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专项行动。围绕常州苏南国家创新示范区建设，加强对非公经济特别是拥有关键技术、专利产品的高科技企业自主创新的保护力度。联合公安机关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犯罪专项行动，批准逮捕各类侵犯知识产权犯罪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犯罪案件12件18人，提起公诉53件84人。武进区院成功办理了侵权产品达14万余件的张文忠假冒注册商标案，开创了我市知识产权

案件被害单位参与法庭审理的先河。四是在发案企业开展“巡回法庭”。主动联系发案企业通报案件办理情况，在企业开展“巡回法庭”审理内部职工犯罪案件，邀请企业管理层和职工代表参加庭审观摩活动。去年以来，武进区院和溧阳市院分别联合当地法院，在我市重点企业中天钢铁集团和江苏华鹏变压器有限公司开展“巡回法庭”，现场审理并当庭判决企业内部员工盗窃案件，参加旁听人数达1000余人。其中，在中天钢铁集团开展的“巡回法庭”活动被江苏卫视、常州日报等多家媒体报道。

三、健全长效机制，突出载体建设，在工作成效上求实绩。一是强化分析研判。及时总结“非公经济法治护航”活动开展情况，帮助发案企业查找漏洞，提出建章立制建议，积极研究非公经济有关法律适用标准问题，主动为党委、政府和企业提供决策参考，提高非公经济依靠法治防范风险的能力。溧阳市院和高新区院撰写的《当前涉企经济犯罪频发亟需引起重视》、《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案件多发，严重影响企业正常经营》等调研报告均得到

了地方党委、政府领导的高度重视。二是强化载体建设。市院联合武进区院筹建“法治导航中心”，集约化配置资源，集中开展法治宣传、案例评析、法律咨询活动，并设置快速诉讼通道，着力打造服务非公经济健康发展的良好平台。三是强化品牌塑造。出台《关于充分发挥检察职能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意見》，依托建成的1个“知识产权保护检察工作中心”、3个“知识产权保护检察工作站”，深入推进知识产权专门化保护工作，力争把知识产权工作站模式建成法治服务非公经济发展的特色品牌。四是强化工作延伸。合理配置线上线下两种资源，有效延伸检察工作触角。在市院外网设置“非公经济法治服务预约平台”，建立健全服务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绿色通道”，及时、全面掌握企业需要。同时，积极进驻企业开展检察服务，共提供法律咨询100余件次，开展法治讲座以及警示教育5场，征求企业意见建议60条，帮助解决涉企信访纠纷60件，均收到了良好效果。

天宁区法院大力推进 书记员管理体制试点改革试点工作

近年来，书记员队伍流动过于频繁已成为制约法院科学发展的顽疾，同时，部分书记员专业技能低下使得庭审难以流畅进行，严重影响了审判活动的正常开展。2013年，省高院以法院人员分类管理改革为契机，在全省启动了书记员管理体制试点工作，天宁区法院被选为常州地区唯一试点单位。两年多来，天宁区法院党组召开10多次专题会议，以“同质化”改革为目标，从严格选人“门槛”、从心关爱队伍、强化制度管理等处入手，取

得了显著成效，与该院签订聘用制合同的30名书记员，目前无一人离开该岗位，有效解决了书记员队伍不稳定的问题。

一、严格门槛，把好进人关

该院原书记员队伍构成主要是两类人员：一类是新入职的公务员，在任助理审判员前，一般要从事2—3年的书记员工作；另一类是通过劳务派遣形式引进的社会化用工。第一类人员虽然法律素养较高，但往往刚熟悉书记员工作便转为审判人员，

而第二类人员由于入职门槛低，工资待遇低，某些人将书记员工作作为跳板，致书记员队伍整体素质每况愈下。为提升书记员职业素养，选用好人才便成为关键。一是高点定位。受书记员记录速度慢的影响，法官、当事人、代理人等常常不得不停下来等书记员记录，庭审磕磕碰碰，难以流畅进行，为改变这一现状，该院在改革中坚决将“每分钟记录120字、准确率95%”作为选拔的硬性指标。二是重抓增量。为改变书记员短缺的现状，确立对外社会化招录思路，不断丰富书记员招录途径，通过网站、官方微博、微信等媒体向社会公开发布招考简章，广泛吸纳社会优秀人才加入书记员队伍，两年来，共计分4批公开向社会招录聘用制书记员20名。三是盘优存量。对该院原27名劳务派遣制书记员，开展了为期四个月的亚伟速录技能培训和为期一个月的法律专业知识培训，经该院初考、省高院复考达到字数、准确率的硬性指标后，才能与该院正式签订聘用合同，成为法院“雇员”。该27名书记员经培训，仅有13名留任，另14名考核不合格的书记员在合同到期后，该院不再与劳务派遣公司续签合同，部分人员在竞争中被“淘汰”了，其中不乏有在法院工作已达十年以上的书记员，“残酷”的淘汰机制有效倒逼书记员队伍不断提升技能。

二、精神关爱，提升尊崇感

书记员作为司法辅助人员，是审判活动不可或缺的重要角色，其职业尊崇感当属司法职业尊崇感的组成部分之一。为留住那些优秀的书记员，该院在提高书记员的物质待遇时，对其精神关爱同步跟进。一是让书记员有职业认同感。受财政等因素制约，原劳务派遣制书记员待遇较低，却从事着繁重的司法辅助工作，形成了付出与收获不相匹配的局面，加之入职门槛不高，书记员可替代性较强，这些因素导致书记员对自我职业的认同度并不高。为改变这一局面，该院就聘用制书记员职业保障作出专门规定，从劳动合同、工资报酬、社会保险等方面，大幅提高了书记员的待遇水平，使其劳动价值得到更充分的肯定。二是让书记员有职业归属感。原来劳务派遣制书记员分散在全院各个部门，既有在一线业务部门从事审判辅助工作的，也有分散在财务、档案、计算机、立案等非审判岗位的，导致书记员的职业归属感较低，对自我身份认识模糊。

改革后，要求所有聘用制书记员都必须回归审判一线，从事与审判事务相关的庭审记录，卷宗管理等工作，并将其纳入“书记员”单独序列进行管理，使其找到“家”的感觉。三是让书记员有职业规划感。受制于原有的编制及管理模式影响，书记员基本没有晋升空间，容易产生懈怠心理。为改变这种现状，该院对聘用制书记员实行了分级管理模式，分为初级、中级、高级3级，每级各设三个等次，初级要求不低于听打120字/分钟，准确率95%；中级不低于听打160字/分钟，准确率95%；高级不低于听打200字/分钟，准确率95%。同时明确各等级等次晋级的年限和条件，以及不同级别对应的薪酬标准，为书记员设定了理想的职业发展前景，使书记员能更好地规划自己的职业生涯。

三、建章立制，把好管理关

为确保那些过五关、斩六将选拔出来的聘用制书记员能最大化地发挥其职业优势，该院充分借助现代化管理手段，确保书记员队伍的稳定。一是制定出台了《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办法》。就聘用条件、招录、技术标准及等级晋升、职业保障等作出明文规定，确保有据可依，避免管理漏洞。同时让书记员充分知晓其权利与义务，对自己的职业发展有合理预期，并制定出科学规划。二是实行综合管理与使用管理的双重管理模式。对书记员的定编定岗、招聘录用、岗位调整、等级晋升、工资福利、教育培训等由该院政治处进行综合管理，审判业务等使用部门负责书记员的具体工作安排、日常管理等，既确保了管理的统一性，又遵循了书记员工作的客观规律。三是建立完善的考核制度。为真正发挥向管理要成效的目标，并使管理手段更具可操作性，该院对聘用制书记员实行相应的考核，考核内容主要包括业务技能、工作质量、工作效率、工作作风、廉洁自律等部分，考核实行百分制，具体量化每项考核分数及档次，由综合管理部门和使用部门分别进行打分，最后由该院政治处汇总折算出考核结果及等次，并作为聘用制书记员工资发放、等级晋升、期满续聘和解除劳动合同等的依据。

经过洗牌后的聘用制书记员队伍实现了“同质化”发展路径，站在同一起跑线竞技发展，形成了良性竞争的秩序和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

（天宁区法院 刘丽）

八大目标引领 2016 年中国经济走向

在今年十二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上，政府工作报告等系列报告提出了经济发展的一系列预期目标。这些目标将引领 2016 年中国经济走向。

【目标一】GDP 增长 6.5%—7%：为“十三五”开好局

政府工作报告提出，2016 年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长预期目标为 6.5%—7%。而去年目标是 7% 左右。这考虑了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相衔接，考虑了推进结构性改革的需要，也有利于稳定和引导市场预期。经济增速目标为何多年来首次设为区间？同日公布的计划报告指出，这扩大了可接受的经济增速弹性范围，为中国经济结构调整预留了空间。

【目标二】新增就业 1000 万人以上：实现比较充分的就业

报告在解释经济增速目标时，就直接与就业挂钩：稳增长主要是为了保就业、惠民生，有 6.5%—7% 的增速就能够实现比较充分的就业。目前，就业正在出现积极变化。我国服务业占比去年首次超过 50%，服务业会吸纳更多、更高水平的就业；“双创”的开展，一些新业态、新动能正在形成，将对就业产生基础性的利好作用。

【目标三】赤字率提高到 3%：加大减税降费力度

根据报告安排，2016 年财政赤字比上年增加 5600 亿元，赤字率提高到 3%。报告解释说，适度扩大财政赤字，主要用于减税降费，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国家将采取有关举措，减轻企业和个人负担 5000 多亿元。赤字率提高是否会加大风险？报告指出，我国财政赤字率和政府负债率在世界主要经济体中相对较低，这样的安排是必要的、可行的，也是安全的。

【目标四】M2 增长 13% 左右：为稳增长创造良好货币环境

报告提出，今年广义货币 M2 预期增长 13% 左右。这高于去年目标 1 个百分点，低于去年实际增速 0.3 个百分点。目前货币政策处于“稳健略偏宽松”状态，

一方面货币政策要支持实体经济，但也不宜过度使用，防止出现效应递减和泡沫，要注意与财政政策的配合。

【目标五】单位能耗下降 3.4% 以上：让绿色发展生根落地

报告提出，2016 年单位 GDP 能耗下降 3.4% 以上。抓住单位 GDP 能耗降低不放松，就抓住了淘汰落后产能和保护生态环境的“牛鼻子”，就能促进经济转型升级，落实绿色发展理念。降低能耗一方面要靠“压”，一方面要靠“促”。在压缩过剩产能的同时，要大力发展服务业，提高服务业占比不断，促进单位能耗不断下降。

【目标六】1000 万人以上脱贫：脱贫攻坚精准发力

报告提出：2016 年要完成 1000 万以上农村贫困人口脱贫任务。经历了多年努力，尚未解决的都是难啃的“硬骨头”，精准扶贫、多管齐下的重要性更加凸显。

【目标七】CPI 涨幅 3% 左右：物价总水平基本稳定

在物价调控目标方面，报告提出，2016 年居民消费价格（CPI）涨幅 3% 左右。这一目标与去年目标相同，而去年实际涨幅是 1.4%。计划报告进一步解释说，今年存在一些新涨价因素，但需求偏弱决定了物价不具备大幅反弹的基础。计划报告指出，为改善通缩预期，将价格总水平预期目标适当定高一些。

【目标八】进出口回稳向好：多措并举应对不利外部环境

与往年不同的是，今年报告对进出口增长目标并未提出具体数据，而是提出“进出口回稳向好”。世界经济的持续低迷，使得外贸这一并不完全掌握在自己手里的领域，面临复杂局面。国家将多措并举遏制外贸下滑势头，加快落实和完善外贸相关政策，鼓励跨境电商等商业模式创新，优化贸易结构，推进贸易便利化，通过外贸转型升级，推动中国经济在全球产业链中的地位逐步提高。

人大动态

REN DA DONG TAI

本期要目

【领导讲话】

践行新理念 开启新征程 合力谱写“十三五”发展新篇章

【本刊专稿】

常州市人大常委会 2016 年工作要点

【代表工作】

2016 年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全面展开

【审议纪实】

聚焦城市发展 把脉建设质效

【代表风采】

责任与担当

常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主办

2016 第 1 期

总第 088 期